

浙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股份事项
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浙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5年4月14日召开十四次董事会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》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《浙江医药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8）。上述事项已经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的董事会会议决议通过，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现将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个交易日（2025年4月14日）登记在册的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及持股数量、比例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2025年4月14日登记在册的公司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

序号	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 (股)	占总股本比例 (%)
1	新昌县昌欣投资发展有限公司	208,192,361	21.65
2	国投高科技投资有限公司	150,127,573	15.61
3	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	36,431,572	3.79
4	仙居县产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	17,244,632	1.79
5	陈朝晖	12,586,489	1.31
6	高健	9,083,300	0.94
7	胡昂	8,435,300	0.88
8	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－银华中证创新药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	8,414,481	0.88

9	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－南方中证10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	6,297,098	0.65
10	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－招商量化精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	5,174,200	0.54

二、2025 年 4 月 14 日登记在册的公司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

序号	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 (股)	占总股本比例 (%)
1	新昌县昌欣投资发展有限公司	208,192,361	21.65
2	国投高科技投资有限公司	150,127,573	15.61
3	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	36,431,572	3.79
4	仙居县产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	17,244,632	1.79
5	陈朝晖	12,586,489	1.31
6	高健	9,083,300	0.94
7	胡昂	8,435,300	0.88
8	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－银华中证创新药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	8,414,481	0.88
9	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－南方中证10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	6,297,098	0.65
10	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－招商量化精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	5,174,200	0.54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18 日